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28 日在浪莎三期浪莎内衣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于 2016 年 8 月 17 日以微信方式书面通知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副总经理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会议由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翁荣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 7 名、实到董事 7 名。公司监事会 3 名监事及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出席会议 7 名董事审议，现将会议审议通过事项公告如下：

一、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4 票同意，3 票回避，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预计公司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事前审核并发表了独立意见。根据公司《关联交易内部决策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本次公司补充预计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1302.12 万元，全年累计预计日常关联总额为不超过 3302.12 万元，已超过董事会审议范围，该议案待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其中公司控股股东将回避表决。

详细内容详见 2016 年 8 月 30 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临时公告，编号：临 2016-035。

特此公告。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8 月 28 日